

大连晨鑫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公司股东所持股份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大连晨鑫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9年12月3日披露了《关于公司股东所持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102），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（以下简称“成都中院”）于2020年1月2日10时至2020年1月3日10时止（延时的除外）在京东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公开拍卖公司股东刘德群持有的14,161,750股股份，占公司总股本的0.99%，且处于质押、司法冻结状态。现将本次司法拍卖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司法拍卖进展情况

根据成都中院京东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的拍卖结果显示，截至2020年1月3日10时，本次拍卖因无人出价流拍。

二、本次司法拍卖的情况

（一）本次司法拍卖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涉及股份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起始日	到期日	拍卖人	原因
刘德群	是	14,161,750	7.50%	0.99%	2020年1月2日	2019年1月3日	成都中院	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纠纷
合计	--	14,161,750	7.50%	0.99%	--	--	--	--

（二）股东股份累计被司法拍卖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股东刘德群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被拍卖股份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 (股)	持股比例	累计被拍卖数量 (股)	占其所持 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 股本比例
刘德群	188,910,550	13.24%	221,207,850	117.10%	15.50%

三、风险提示及对公司的影响

1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刘德群持有公司股份 188,910,55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3.24%，为公司第一大股东。本次拍卖结果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或第一大股东发生变化。若刘德群持有的股份后续发生被司法处置等情形，可能导致公司控制权或第一大股东发生变更。

2、公司将密切关注该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，并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以及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，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大连晨鑫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一月四日